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14-033

2014 年 08 月 14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报告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王锁奎、副董事长、总经理杨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毅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1
一、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二、公司简介.....	5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四、董事会报告.....	9
五、重要事项.....	17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八、财务报告.....	27
九、备查文件目录.....	11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本公司	指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煤气化	股票代码	000968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aiyuan Coal Gasification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CG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锁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军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电话	0351-6019778\6019365	
传真	0351-6019034	
电子信箱	mqh000968@126.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883,007,071.42	1,067,083,473.50	-17.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1,527,293.99	-177,534,998.15	-7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7,396,120.29	-174,101,680.60	-7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3,650,597.61	-279,020,592.92	-41.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64	-0.3456	-75.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64	-0.3456	-75.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6%	-6.74%	-5.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390,501,043.12	11,708,798,002.96	1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87,633,139.47	2,762,549,029.35	-9.95%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11,527,293.99	-177,534,998.15	2,487,633,139.47	2,762,549,029.35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311,527,293.99	-177,534,998.15	2,487,633,139.47	2,762,549,029.35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656.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78,571.3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390.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53,624.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4,293.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99,319.53	
合 计	-4,131,173.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生产经营目标，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精心组织生产运行，全力加快重点项目建设，着力提升管控水平，努力确保生产经营平稳运行。受市场持续低迷和太原工厂区关停产业链断裂叠加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十分困难，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883,007,071.42 元，净利润-366,005,619.55 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11,527,293.99 元。

1、以市场为导向，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报告期内，煤炭价格持续下滑，用户库存量高位运行，产品销售难度增大。各大煤炭企业千方百计拼价格，比质量，抢市场，争客户，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加强市场调研预测，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加大产品统一销售力度，进一步强化与战略用户合作关系，积极建立“长协价”机制，努力确保产运销衔接平衡。同时狠抓煤质管理，优化工作面设计，强化施工组织，实行分装分运，从源头上提升产品质量；加大原煤入洗力度，优化配洗方案，将不同质量原煤转化为质量稳定产品，提升利润空间；加大质量考核力度，严格落实“以质计量、以质计价”管理办法，确保煤炭质量符合用户需求。

2、优化生产组织，努力实现降本增效。报告期内，公司针对矿井地质条件复杂等情况，科学制定采掘计划，努力提高矿井单产、单进效率，原煤产量同比提高 11.86%；严把源头，全程管控，从地质测量、采区设计、工艺优化、生产组织、运输提升等关键环节强化分装、分运措施，努力提高产品回收率；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推行全面预算管理体系，从生产工艺、物流消耗、人工效率等方面抓好生产过程成本管控，从控制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等方面降低非生产性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大力开展“双增双节”活动，努力降本增效；积极做好融资工作，拓展融资渠道，增加现金流，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3、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增强企业发展后劲。公司严格执行月度重点项目推进会制度，认真落实项目法人制，全力做好重点项目建设工作。截止报告期末，华苑、华胜煤矿已竣工投产；龙泉煤矿矿井工程累计完成进尺 33,248.30 米，硐室 22,387 立方米，三期工程 4202 工作面部分顺槽正在收尾；地面土建工程、井下主要设备的购置及安装已基本完成；配套选煤厂正在进行联合试运转；铁路专用线正在抓紧施工建设；新建综合楼工程已完工，正在进行资料验收和协调线路拆改迁。报告期内，该项目相继通过了安全质量标准化、工程质量认证、档案、信息监控系统与通信联络系统、职业病防护设施、从业人员准入和用工管理等 6 个专业验收。

4、积极沟通协调，着力推进关停工厂区资产处置工作。为了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国有资产不流失，2013年12月，公司与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关停工厂区资产转让协议》和《关停工厂区补偿协议》，资产转让价格11.37亿元，资产补偿费用总额5.8亿元，由集团公司分四期两年内付清。目前，关停工厂区资产已于2013年12月30日与集团公司交接完毕；根据协议，截止报告期末，集团公司第一期款项3亿元已支付到位。

5、强化安全管理基础，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抓大管小，突出重点，坚持正规循环作业，重点做好预判研究，努力构建安全管控长效机制；通过持续深化安全质量标准化和区队班组建设，夯实企业安全基础，提升基层和现场管理水平；通过开展安全技术会诊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优化系统安全保障能力，消除安全隐患，堵塞安全漏洞；通过加大安全投入，改进采掘工艺，提升装备水平和安全生产保障能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洗精煤、原煤的生产和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883,007,071.42	1,067,083,473.50	-17.25%
营业成本	830,815,385.87	799,137,440.24	3.96%
销售费用	53,270,613.94	51,006,885.78	4.44%
管理费用	166,234,792.88	230,938,390.81	-28.02%
财务费用	121,354,725.65	82,603,069.31	46.91%
所得税费用	9,541,798.05	24,716,867.42	-6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650,597.61	-279,020,592.92	-41.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190,711.12	-723,791,787.22	35.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098,393.36	1,021,387,840.67	46.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8,257,084.63	18,575,460.53	3,336.0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46.91%的原因：公司筹资借款增加，相应借款利息随之增加；

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61.40%的原因：子公司本期受煤炭市场影响利润减少，使公司本年应交所得税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41.08%的原因：煤炭市场持续恶化销售收入减少，现金流入减

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5.87%的原因：华胜煤业、华苑煤业投产，投资减少；龙泉煤矿工程煤收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46.48%的原因：融资租赁等筹资借款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3,336.02%的原因：公司筹资借款增加，银行存款增多。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821,187,449.66	716,892,895.40	12.70%	-22.35%	-6.91%	-14.48%
分产品						
原煤	598,002,686.08	511,665,675.20	14.44%	-12.56%	9.00%	-16.92%
精煤	205,795,988.28	178,439,225.26	13.29%	-36.78%	-29.78%	-8.64%
中煤	16,908,835.06	26,411,091.69	-56.20%	-61.32%	-38.00%	-58.75%
其他	479,940.24	376,903.25	21.47%	-89.03%	-90.46%	11.78%
分地区						
境内	821,187,449.66	716,892,895.40	12.70%	-22.35%	-6.91%	-14.48%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坚持“以煤为基，多元发展”的总体思路，以煤炭市场低迷为契机，重点推进煤炭产业发展，加大煤炭资源争取力度，坚持项目引领，着力构建煤炭及煤炭综合利用产业互相支撑、联动发展的新格局。报告期，公司重点抓好龙泉矿井及配套洗煤厂的竣工验收工作，抓紧炉峪口煤矿9号煤延伸工程、神州煤业6号煤工程及下组煤开采、东河煤矿下组煤开拓等资源接续项目，不断夯实公司煤源基础，尽快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与此同时，公司充分发挥管理、技术和人员等优势，完善安全管理体系，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全面推进预算、成本管理，强化内控制度和风险防控建设，企业抵御市场风险能力明显增强。公司坚持“科技兴企”方针，紧贴生产实际和企业形势，健全科技研发管理体系，积极推进煤矿装备升级和技术改造，将技术创新重点瞄准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不断改善工艺过程，提高生产效率，为企业发展增添了新活力。公司积极做好人才培养，优化用人环境，紧紧抓住培养人才、吸引人才、用好人才三个环节，在煤矿开采、安全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自动化等方面，持续与省内外高等院校合作举办了3247名员工参加的学历提升培训，全方位强化技术、安全、业务技能和管理人才培训，企业员工素质有了进一

步的提升，为公司生产经营和后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人力保障和智力支持。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0,829,760.00	61,857,600.00	160.0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山西静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静乐至静游铁路建设及客货运输管理；铁路专用线的社会公用服务管理；煤焦发运站建设与经营管理；铁路专用物资运输管理；煤焦运销管理。	49.00%

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山西省地方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山西静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参股静乐至静游地方铁路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公司注册资本为 6.3120 亿元，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3.0929 亿元，持股比例为 49%。报告期末实际付款 1.6083 亿元。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基金	36007	光大优势配置基金	1,010,000.00	994,850	994,850	702,944.25	-25,390.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1,010,000.00	994,850	994,850	702,944.25	-25,390.24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业	经销精煤、焦炭、焦油、工矿设备	3,267.00	19,695.07	19,249.67	-119.63
深圳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业	为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各类经济信息咨询、进出口业务	3,050.00	2,318.90	2,170.02	7.38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研发、制造、销售煤矿井下移动目标管理和矿用照明灯	2,632.00	7,859.54	3,876.71	109.85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原煤开采、洗精煤、焦炭、煤化工生产及销售。	20,000.00	112,273.39	85,453.42	2,773.16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煤矿、洗煤厂及铁路自备专线的投资；焦炭、煤制品、煤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的销售。	174,035.00	445,604.38	173,892.29	-407.58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煤炭开采	2,100.00	143,514.80	-1,549.60	-7,454.42
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煤炭开采、销售；钢材、工矿配件的销售。	20,000.00	71,856.57	-3,441.23	-12,819.29
山西华强梗阳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采矿业	煤炭资源开发、煤炭企业投资、煤炭开采、选洗、加工和销售，煤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	5,000.00	5,089.72	4,899.29	-41.90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商业		1,700.00			
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商业		300.00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贸易业	煤炭、焦炭销售运输	11,000.00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本公司对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700 万元，该公司现已停止生产经营，按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余额已减记至零。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龙泉公司基建项目	458,205.21	103,741.82	410,833.91	联合试运转	基建期不适用
合计	458,205.21	103,741.82	410,833.91	--	--

备注：龙泉煤矿基建投资不包括龙泉煤矿采矿权价款。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说明

1、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基本建设项目

龙泉矿井基本建设项目同为山西省和本公司“十二五”规划的重点项目。一期项目包括建设一座年产 500 万吨原煤的现代化矿井及配套的洗煤厂，建设 5.5 公里的铁路专用线。2009 年 7 月 1 日，龙泉矿井正式开工建设；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泉煤矿（含选煤厂）项目进入联合试运转；土地手续及相关资料上报国土资源部，山西省已收到国土资源部关于龙泉土地手续的批复，目前等待地方政府的批复。

龙泉矿井及其配套选煤厂经过 4 年多的建设，矿井井巷工程、土建工程、安装工程已基本建设完成。龙泉矿井根据实际建设情况和设备招标结果，结合国家最新政策要求，对井筒深度、工作面巷道布置、部分设备型号、供电电源等进行了变更，增加了强排水系统，补充了紧急避险六大系统设计，对概算进行了调整，2013 年 12 月 31 日，山西省发改委以晋发改设计发[2013]2400 号文批复了龙泉矿井初步设计变更，设计变更后项目总资金由 229,876.47 万元调整为 352,633.07 万元；龙泉矿井选煤厂根据矿井的煤质情况对地面工艺和生产工艺进行了变更，对概算进行了调整，2014 年 4 月 11 日，山西省发改委以晋发改设计发[2014]431 号文批复了龙泉矿井选煤厂初步设计变更，设计概算由 47,095.35 万元调整为 57,198.42 万元；此外，2012 年 9 月 3 日，太原铁路局总工程师室会同相关部门对龙泉公司铁路专用线工程施工图进行了审查，为完善设计将概算由 43,207.72 万元调整为 48,373.72 万元。据此，龙泉煤矿基建项目计划投资总额由 320,179.54 万元调整为 458,205.21 万元。

报告期，该项目相继通过 6 个专项验收：2014 年 5 月 14 日，晋煤集团对安全质量标准化进行了验收，评定为三级，已报山西省煤炭工业厅安全处备案；5 月 20 日，山西省煤炭工业厅对龙泉矿井及配套洗煤厂项目进行了工程质量认证，均被评为优良工程；6 月 12 日，山西省档案局对项目档案进行了验收批复；6 月 14 日，山西省煤炭工业厅完成了信息监控系统与通信联络系统验收；6 月 23 日，山西省煤炭工业厅完成了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6 月 30 日，山西省煤炭工业厅完成了从业人员准入和用工管理验收。

(1) 矿井工程

井巷工程：报告期完成进尺 3,960.90 米，自开工之日起累计完成进尺 33,248.30 米，硐室 22,387 立方米。4202 工作面部分顺槽正在收尾。

土建工程：地面土建工程基本完工，仅剩余景观绿化等扫尾工程。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井下主要设备的购置及安装基本完成，剩余部分顺槽及大巷的管路安装正在扫尾中。

(2) 与矿井配套的选煤厂工程

选煤厂工程正在进行联合试运转。

(3) 铁路专用线工程

龙泉铁路专用线一标段完成混凝土搅拌站和隧道出口段大管棚施工，隧道进洞累计施工 78 米；二标段桥梁桩基累计完成 9 根；五标段（铁路专用线快装系统）装车站基础完成，主体已出地面，驱动站至产品仓 1-7 号栈桥、二层梁、板、柱完成浇筑，驱动站至装车点栈桥梁、柱完成基础土方的回填；新建综合楼工程已完工正在进行资料验收同时协调线路拆改迁问题。

2、龙泉煤矿采矿权价款

2012年5月23日，国土资源部以国土资储函〔2012〕24号《关于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龙泉煤矿采矿权评估结果的复函）》，确认龙泉煤矿采矿权评估结果为118,470.29万元，截止报告期末，集团公司根据国土资厅函〔2012〕551号《关于龙泉煤矿分期缴纳采矿权价款有关问题的函》，已累计缴纳42,900万元。

六、对 2014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513,747,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1元，共计派送5,137,470元（含税）；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已于2014年5月2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2 月 06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其他	个人	个人	关停工厂区评估值情况
2014 年 02 月 28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其他	个人	个人	焦炉煤气业务情况
2014 年 03 月 03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其他	个人	个人	国际石油价格对公司影响情况
2014 年 03 月 04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其他	个人	个人	公司分红情况
2014 年 03 月 26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其他	个人	个人	晋煤整体上市情况
2014 年 04 月 1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投资证券 上海道宁投资 中国民生信托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二、近期煤炭市场状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三、新建及改扩建矿井进展。
2014 年 04 月 25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其他	个人	个人	新建矿井情况
2014 年 05 月 1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投证券、嘉实基金、工银瑞信、国投瑞银、银华基金、南方基金、易方达基金、国联安基金、博时基金、金鹰基金、中国人寿资产、泰康人寿、平安资产、建信基金、新华资产、招商基金、富国基金、银河基金、信诚基金、浦银安盛基金、中国银行、兴业银行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二、太原工厂区关停对公司的影响； 三、新建及改扩建矿井进展情况。
2014 年 05 月 15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其他	个人	个人	公司亏损及弥补措施情况
2014 年 05 月 22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其他	个人	个人	公司未来经营变化情况
2014 年 06 月 16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其他	个人	个人	公司上半年收到关停工厂区资产转让及补偿款情况
2014 年 06 月 26 日	深交所互动易	其他	个人	个人	龙泉能源公司投产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山西证监局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法人治理制度健全，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三、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五、资产交易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接受劳务	医疗服务费用	实际成本		1,202.15	100.00%	转帐支付		2014 年 02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集团公司	母公司	租赁土地使用权	土地租金	实际成本		197.48	100.00%	转帐支付			
集团公司	母公司	采购商品	矿用支护材料及配件	市场价		1,771.87	100.00%	转帐支付			
集团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精煤	市场价		7,699.70	37.41%	转帐支付		2014 年 02 月 28 日及 04 月 22 日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提供劳务	运输服务费	实际成本		156.82	100.00%	转帐支付		2014 年 02 月 28 日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提供劳务	通勤费	实际成本		80.56	100.00%	转帐支付			
集团公司	母公司	提供劳务	汽车修理费及停车费	实际成本		8.11	100.00%	转帐支付			
集团公司 清河一矿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电	市场价	0.60 元/kwh	133.11	31.19%	转帐支付			
集团公司 清河二矿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电	市场价	0.60 元/kwh	27.24	6.38%	转帐支付			
集团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电	市场价	0.60 元/kwh	266.38	62.42%	转帐支付			
集团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水	市场价		30.19	100.00%	转帐支付			
合计				--	--	11,573.61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存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2013年5月我公司关停晋阳选煤厂后，随着公司洗选煤业务发展的需要与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选煤设备租赁协议。

子公司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于2012年10月23日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金额为5亿元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起租日起的60个月（即2017年11月15日到期），年租赁利率6.08%，并随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租赁期满后，在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清偿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租赁设备归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所有。

公司于2014年1月23日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总金额6亿元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起租日起的60个月（即2019年1月24日到期）年租赁利率6.4%，并随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租赁期满后，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清偿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租赁设备归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公司于2014年2月26日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总金额3亿元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起租日起的36个月（即2017年3月15日到期）年租赁利率6.15%，并随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租赁期满后，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清偿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租赁设备归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03 月 19 日	80,000	24,000	连带责任保证	3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8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24,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8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4,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2 年 03 月 06 日	61,200	32,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61,2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2,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61,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32,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141,2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56,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141,2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56,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51%				

（1）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2、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履行情况
杜绝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承诺	集团公司	严格执行证监会、国资委下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使用行政手段要求股份公司代为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不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也不采用期间发生、期末归还的方式变相占用股份公司资金，切实杜绝占用和借用股份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	2004.11.16	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发生占用和借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股改承诺	集团公司	如果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本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以上的，集团公司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本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所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集团公司同时做出承诺：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深交所有关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在所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锁定后，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合法、合规的进行股份减持，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08.12.9	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	集团公司	集团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9 日实施了对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神龙焦化）100%股权的收购，神龙焦化建有 2x50 孔 TJL4350D 型双联下喷单热式捣固焦炉及洗煤和化产品回收设施，年产捣固焦 70 万吨，集团公司收购神龙焦化后，构成与股份公司的同业竞争，集团公司郑重承诺：在股份公司需要的时候，以市场公允价值将神龙焦化出售给股份公司。在神龙焦化的资产未注入股份公司之前，神龙焦化的焦炭生产规模保持目前的水平，在销售焦炭产品时，不与股份公司发生竞争。	2012.3.2	集团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2014年6月27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股东等履行承诺事项的专项公告》，由于焦化行业和焦炭价格持续低迷，神龙焦化从集团公司收购至今一直处于亏损状态，并且无法预计何时可以扭亏为盈，因此集团公司无法明确该承诺的履行期限。2012年4月和8月本公司关停了焦化厂和第二焦化厂，关停后已经没有焦化业务和焦炭产品的生产销售，现在已不存在和集团公司的同业竞争问题。鉴于以上原因，公司申请豁免集团公司履行《关于收购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同业竞争事项的承诺》。2014年5月9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结合网络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履行承诺事项》的议案。

十一、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违法违规退市风险揭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停工厂区资产转让的议案》以及《关停工厂区补偿的议案》（详见 2013 年 12 月 12 日、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关停工厂区资产转让及补偿协议约定，截至2014年6月30日集团公司支付首期资产转让价款人民币2亿元整及补偿价款人民币1亿元整，共计3亿元整。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股份	513,747,000	100.00%						513,747,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13,747,000	100.00%						513,747,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二、股份总数	513,747,000	100.00%						513,747,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14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45%	254,037,755		254,037,755	质押	67,990,000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	5,866,377		5,866,377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4%	4,829,413		4,829,413		
江西潮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3,762,597		3,762,597		
刘霄	境内自然人	0.55%	2,806,000		2,806,000		
王红光	境内自然人	0.29%	1,491,785		1,491,785		
周云富	境内自然人	0.28%	1,424,720		1,424,720		
李瑞	境内自然人	0.24%	1,217,229		1,217,229		
李延龙	境内自然人	0.23%	1,183,753		1,183,753		
周冰鑫	境内自然人	0.20%	1,013,040		1,013,04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4,037,755	人民币普通股	254,037,755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5,866,377	人民币普通股	5,866,377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29,413	人民币普通股	4,829,413				
江西潮望投资有限公司	3,762,597	人民币普通股	3,762,597				
刘霄	2,8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6,000				
王红光	1,491,785	人民币普通股	1,491,785				
周云富	1,424,720	人民币普通股	1,424,720				
李瑞	1,217,229	人民币普通股	1,217,229				
李延龙	1,183,753	人民币普通股	1,183,753				
周冰鑫	1,013,040	人民币普通股	1,013,04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除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是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关系不详。						

注：报告期末，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动，仍为 254,037,755 股，其中质押的股份余额为 6,799 万股，全部为太原市财政局承担集团公司借入的亚洲开发银行再转贷款人民币 11,019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其中 5,230 万股为原质押股份，1,569 万股为分红红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冀 涛	公司董事、董秘、证券部部长	离任	2014 年 06 月 03 日	因工作调动而离职。
杨 军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代行董秘职责	被选举	2014 年 06 月 20 日	2014 年 6 月 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聘任其为公司副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2014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341,798,352.61	1,068,401,204.15	469,874,427.90	288,139,734.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702,944.25		728,334.49	
应收票据	(三)	386,754,807.97	318,764,807.97	271,193,500.00	237,843,500.00
应收账款	(四)	419,415,190.01	293,831,937.27	326,343,503.21	248,609,955.55
预付款项	(六)	98,563,871.21	17,303,851.85	85,963,643.26	17,177,921.6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316,029,914.55	194,283,257.60	876,280,427.25	754,269,905.87
存货	(七)	344,604,543.18	262,398,574.71	257,040,213.11	176,367,33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61,372,025.74		2,051,924,034.69
流动资产合计		2,907,869,623.78	4,916,355,659.29	2,287,424,049.22	3,774,332,388.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	871,301,517.11	871,301,517.11	898,816,301.86	898,816,301.86
长期股权投资	(九)	164,115,760.00	1,459,834,075.00	65,143,600.00	1,031,255,575.00
固定资产	(十)	4,032,185,030.63	984,991,993.51	3,609,900,543.60	990,366,361.78
在建工程	(十一)	4,019,348,260.67	252,851,533.66	3,491,502,757.98	213,880,263.51
工程物资	(十二)	5,606,323.86		6,945,964.55	
固定资产清理	(十三)	38,632.82		3,149,910.49	
无形资产	(十四)	1,050,891,113.45	19,305,775.59	1,070,100,695.11	19,796,151.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27,382,881.76	19,934,293.02	20,429,898.02	20,229,898.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108,049,206.64	68,066,140.72	107,951,069.63	67,928,596.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八)	203,712,692.40		147,433,212.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82,631,419.34	3,676,285,328.61	9,421,373,953.74	3,242,273,147.44
资产总计		13,390,501,043.12	8,592,640,987.90	11,708,798,002.96	7,016,605,535.67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王旭升

资 产 负 债 表 (续)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九)	1,210,000,000.00	1,210,000,000.00	1,910,000,000.00	1,4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	673,400,000.00	460,150,000.00	390,350,000.00	385,700,000.00
应付账款	(二十一)	1,709,262,835.17	377,027,452.96	1,574,366,956.61	471,645,515.94
预收款项	(二十二)	154,372,134.43	52,701,978.59	174,744,434.94	73,984,227.09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三)	137,799,432.62	108,779,339.93	182,600,869.28	136,379,212.55
应交税费	(二十四)	47,425,055.02	87,780,920.96	100,430,248.57	133,976,095.56
应付利息	(二十五)	69,741,179.02	42,285,615.94	36,547,229.70	9,091,666.62
应付股利	(二十六)	2,713,411.10	2,713,411.10	173,033.55	173,033.55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715,437,250.94	251,760,721.09	816,431,808.51	327,826,071.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52,010,021.42		688,702,903.11
流动负债合计		4,720,151,298.30	3,245,209,461.99	5,185,644,581.16	3,637,478,725.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八)	1,163,000,000.00		1,163,000,000.00	
应付债券	(二十九)	994,213,333.40	994,213,333.40	993,093,333.38	993,093,333.38
长期应付款	(三十)	2,839,387,617.24	2,135,148,566.80	790,597,763.09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一)	29,353,035.29	22,140,000.09	30,031,606.67	22,318,571.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25,953,985.93	3,151,501,900.29	2,976,722,703.14	1,015,411,904.87
负债合计		9,746,105,284.23	6,396,711,362.28	8,162,367,284.30	4,652,890,630.6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二)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资本公积	(三十四)	583,915,539.19	592,481,293.27	583,915,539.19	592,481,293.2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三十三)	205,684,119.01	123,332,532.99	163,935,244.90	106,438,233.10
盈余公积	(三十五)	259,850,863.01	259,850,863.01	259,850,863.01	259,850,863.01
未分配利润	(三十六)	924,435,618.26	706,517,936.35	1,241,100,382.25	891,197,515.6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7,633,139.47	2,195,929,625.62	2,762,549,029.35	2,363,714,905.01
少数股东权益		1,156,762,619.42		783,881,689.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44,395,758.89	2,195,929,625.62	3,546,430,718.66	2,363,714,905.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90,501,043.12	8,592,640,987.90	11,708,798,002.96	7,016,605,535.67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王旭升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883,007,071.42	466,106,508.42	1,067,083,473.50	525,436,320.61
其中：营业收入	(三十七)	883,007,071.42	466,106,508.42	1,067,083,473.50	525,436,320.61
二、营业总成本		1,230,362,419.89	642,327,848.81	1,202,046,584.34	725,562,372.17
其中：营业成本	(三十七)	830,815,385.87	436,457,186.41	799,137,440.24	453,411,877.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八)	31,649,660.89	14,395,090.45	30,354,498.12	16,078,053.91
销售费用	(三十九)	53,270,613.94	42,397,099.36	51,006,885.78	36,673,135.57
管理费用	(四十)	166,234,792.88	119,834,903.70	230,938,390.81	205,409,989.86
财务费用	(四十一)	121,354,725.65	10,479,758.90	82,603,069.31	9,879,842.63
资产减值损失	(四十三)	27,037,240.66	18,763,809.99	8,006,300.08	4,109,473.0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25,390.24		-1,154.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7,380,738.71	-176,221,340.39	-134,964,264.94	-200,126,051.56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四)	2,554,539.34	1,185,132.73	1,145,946.71	456,336.20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五)	11,637,622.13	4,505,901.62	10,798,199.28	2,395,410.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45,656.62		29,539.28	16,768.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6,463,821.50	-179,542,109.28	-144,616,517.51	-202,065,126.3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六)	9,541,798.05		24,716,867.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005,619.55	-179,542,109.28	-169,333,384.93	-202,065,126.3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1,527,293.99	-179,542,109.28	-177,534,998.15	-202,065,126.30
少数股东损益		-54,478,325.56		8,201,613.2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四十七)	-0.6064		-0.34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四十七)	-0.6064		-0.345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66,005,619.55	-179,542,109.28	-169,333,384.93	-202,065,126.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1,527,293.99	-179,542,109.28	-177,534,998.15	-202,065,126.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478,325.56		8,201,613.22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王旭升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3,025,271.36	990,098,524.28	1,434,065,268.46	938,787,663.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41,384,061.23	35,462,097.55	28,776,025.70	9,923,97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4,409,332.59	1,025,560,621.83	1,462,841,294.16	948,711,640.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8,218,807.46	445,841,377.38	847,056,345.34	372,008,217.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0,104,436.23	476,237,296.46	485,806,372.59	394,922,780.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589,774.60	149,007,625.30	331,647,519.70	187,140,246.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118,146,911.91	760,938,187.35	77,351,649.45	285,544,19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8,059,930.20	1,832,024,486.49	1,741,861,887.08	1,239,615,43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650,597.61	-806,463,864.66	-279,020,592.92	-290,903,795.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113,456,147.51		28,007,990.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456,147.51	300,000,000.00	28,007,990.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8,674,698.63	96,448,635.32	689,942,177.82	101,626,612.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972,160.00	428,578,500.00	61,857,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646,858.63	525,027,135.32	751,799,777.82	101,626,612.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190,711.12	-225,027,135.32	-723,791,787.22	-101,626,612.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6,1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00	2,700,000,000.00	1,753,000,000.00	1,1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6,140,000.00	3,600,000,000.00	1,753,000,000.00	1,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00	1,600,000,000.00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066,324.02	73,674,370.42	81,612,159.33	35,760,848.9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八)	216,975,282.62	149,6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0,041,606.64	1,823,314,370.42	731,612,159.33	685,760,848.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098,393.36	1,776,685,629.58	1,021,387,840.67	414,239,151.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8,257,084.63	745,194,629.60	18,575,460.53	21,708,742.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850,151.51	73,115,458.08	484,432,002.70	132,914,823.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107,236.14	818,310,087.68	503,007,463.23	154,623,566.21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王旭升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163,935,244.90	259,850,863.01	1,241,100,382.25	783,881,689.31	3,546,430,718.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163,935,244.90	259,850,863.01	1,241,100,382.25	783,881,689.31	3,546,430,718.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1,748,874.11		-316,664,763.99	372,880,930.11	97,965,040.23
（一）净利润					-311,527,293.99	-54,478,325.56	-366,005,619.5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11,527,293.99	-54,478,325.56	-366,005,619.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1,771,500.00	411,771,5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11,771,500.00	411,771,5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5,137,470.00		-5,137,47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37,470.00		-5,137,47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41,748,874.11			15,587,755.67	57,336,629.78
1. 本期提取			57,645,442.55			17,969,446.45	75,614,889.00
2. 本期使用			-15,896,568.44			-2,381,690.78	-18,278,259.22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205,684,119.01	259,850,863.01	924,435,618.26	1,156,762,619.42	3,644,395,758.89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王旭升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续)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157,161,977.16	245,517,148.67	1,209,951,946.25	775,471,956.26	3,485,765,56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157,161,977.16	245,517,148.67	1,209,951,946.25	775,471,956.26	3,485,765,56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773,267.74	14,333,714.34	31,148,436.00	8,409,733.05	60,665,151.13
（一）净利润					45,482,150.34	-41,388,588.35	4,093,561.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5,482,150.34	-41,388,588.35	4,093,561.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000,000.00	42,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2,000,000.00	4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4,333,714.34	-14,333,714.34		
1. 提取盈余公积				14,333,714.34	-14,333,714.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6,773,267.74			7,798,321.40	14,571,589.14
1. 本期提取			136,516,805.98			32,400,097.01	168,916,902.99
2. 本期使用			-129,743,538.24			-24,601,775.61	-154,345,313.85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747,000.00	583,915,539.19	163,935,244.90	259,850,863.01	1,241,100,382.25	783,881,689.31	3,546,430,718.66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王旭升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06,438,233.10	259,850,863.01	891,197,515.63	2,363,714,905.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06,438,233.10	259,850,863.01	891,197,515.63	2,363,714,905.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94,299.89		-184,679,579.28	-167,785,279.39
（一）净利润					-179,542,109.28	-179,542,109.2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9,542,109.28	-179,542,109.2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137,470.00	-5,137,47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37,470.00	-5,137,47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6,894,299.89			16,894,299.89
1．本期提取			27,122,571.00			27,122,571.00
2．本期使用			-10,228,271.11			-10,228,271.11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23,332,532.99	259,850,863.01	706,517,936.35	2,195,929,625.62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王旭升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母公司续)

编制单位：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06,745,045.25	245,517,148.67	762,194,086.60	2,220,684,57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06,745,045.25	245,517,148.67	762,194,086.60	2,220,684,573.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6,812.15	14,333,714.34	129,003,429.03	143,030,331.22
（一）净利润					143,337,143.37	143,337,143.3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3,337,143.37	143,337,143.3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4,333,714.34	-14,333,714.34	
1．提取盈余公积				14,333,714.34	-14,333,714.3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306,812.15			-306,812.15
1．本期提取			113,440,315.84			113,440,315.84
2．本期使用			-113,747,127.99			-113,747,127.99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747,000.00	592,481,293.27	106,438,233.10	259,850,863.01	891,197,515.63	2,363,714,905.01

法定代表人：王锁奎

总会计师：姚毅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俊

制表人：王旭升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1998 年 12 月经批准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000100069593。公司 2000 年 6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煤炭采选业。

2005 年 12 月公司已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截至 201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13,747,000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 513,747,000.00 元，公司经营范围为：原煤、焦炭、煤气及洗精煤、煤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原煤及精煤，公司注册地：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总部办公地：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南路 83 号。

公司因政府要求在 2012 年至 2013 年间先后关停了焦化厂、第二焦化厂、煤矸石热电厂、晋阳选煤厂等单位，2013 年 12 月，公司将关停厂区的相关资产、负债及人员整体转让给集团公司。该交易完成后，公司目前已无焦炭、煤气、煤化工产品的生产业务。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

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

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附注二（六）2、（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附注二（六）2、（2）①“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

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

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1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依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2 年（含 2 年）	5	5
2—3 年（含 3 年）	10	10

3—4 年（含 4 年）	20	20
4—5 年（含 5 年）	20	20
5 年以上	30	3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于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计提依据是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的判断依据为：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

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40	3	2.43-9.70
专用设备	7-15	3	6.47-13.86
通用设备	6-18	3	5.39-16.17
运输设备	6-12	3	8.08-16.17
矿井建筑物	按产量吨煤计提 2.5 元/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40	3	2.43-9.70
专用设备	7-15	3	6.47-13.86
通用设备	6-18	3	5.39-16.17
运输设备	6-12	3	8.08-16.1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

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期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年限
专有技术	3—5 年	按技术更新情况估计
采矿权	资源可采年限	资源储量勘测报告
软件	3—5 年	按软件更新情况估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

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七)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 煤矿维简费、煤炭生产安全费用、煤矿转产发展资金及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1、 标准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煤炭工业局晋财建[2004]320 号关于印发《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公司按 8.50 元/吨计提维简费,其中 2.5 元/吨计入累计折旧;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发〔2007〕40 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煤矿转产发展资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公司按 5 元/吨计提煤矿转产发展

资金；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提取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公司按 10 元/吨计提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根据山西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继续暂停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的通知》（晋财煤[2014]17 号）（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规定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国家煤炭资源税改革方案正式公布实施之日止，继续暂停提取煤炭企业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和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2、 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规定：“高危行业企业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应当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4301 专项储备’科目。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专项储备’科目期末余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下‘减：库存股’和‘盈余公积’之间增设‘专项储备’项目反映。企业提取的维简费和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二)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二十三)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五)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 税项**(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煤、焦等产品销售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1%、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2%
价格调控基金	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1.5%
河道维护管理费	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	1%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未享受税收优惠。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临汾市	贸易	3,267	批发煤炭。经销洗精煤、焦、铁、化工产品、工矿设备、材料。	2,567.17		78.57	100.00	是			19,249.67
深圳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	贸易	3,050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各类信息咨询。进出口业务；水产品的购销。	2,800.00		91.80	91.80	是	177.94		1,992.08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生产	2,632	加工、制造矿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五金交电。	2,105.60		80.00	94.98	是	510.58		3,366.13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吕梁市	生产	20,000	原煤开采、洗精煤、焦炭、煤化工生产及销售	14,000.00		70.00	70.00	是	25,636.03		59,817.39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太原市委烦县	生产	174,035	煤矿、洗煤厂及铁路自备专线的投资；焦炭、煤制品、煤化工产品	88,757.85		51.00	51.00	是	85,207.22		88,685.07
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蒲县	生产	20,000	煤炭开采、销售。钢材、工矿配件的销售	14,000.00		70.00	70.00	是	-1,032.37		-2,408.86
山西华强梗阳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生产	5,000	煤炭企业投资，煤化工产品的研究、技术开发	2,550.00		51.00	51.00	是	2,400.65		2,498.64

2、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无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西省灵石县	生产	2,100.00	煤炭开采	18,421.12		70.00	70.00	是	2,776.21		6,477.82

(二) 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三) 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四) 本期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五)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六)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七) 本期未发生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八)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九)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620,853.66			200,633.02
银行存款			882,486,382.48			193,649,518.49
其他货币资金			458,691,116.47			276,024,276.39
合 计			1,341,798,352.61			469,874,427.90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8,691,116.47	225,024,276.39
银行汇票存款		51,000,000.00
合 计	458,691,116.47	276,024,276.39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光大优势配置基金	702,944.25	728,334.49
合 计	702,944.25	728,334.49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6,754,807.97	271,193,5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86,754,807.97	271,193,500.00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河北钢铁集团敬业钢铁有限公司	2014-1-21	2014-7-21	10,000,000.00	
山东冠洲股份有限公司	2014-1-27	2014-7-27	10,000,000.00	
唐山燕山钢铁有限公司	2014-1-13	2014-7-13	10,000,000.00	
中铁物产（日照）有限公司	2014-2-27	2014-8-27	10,000,000.00	
广东省建材公司	2014-1-23	2014-7-23	7,000,000.00	
合 计			47,000,000.00	

4、 期末数中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集团公司	230,000.00		2,900,000.00	

(四)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62,588,286.86	70.60	7,251,765.73	2.00	270,186,909.89	64.92	5,403,738.20	2.00
1-2 年（含 2 年）	12,619,021.55	2.46	630,951.07	5.00	37,596,189.16	9.03	1,879,809.46	5.00
2-3 年（含 3 年）	36,731,465.89	7.15	3,673,146.59	10.00	10,851,027.14	2.61	1,085,102.72	10.00

3-5 年（含 5 年）	5,139,888.05	1.00	1,027,977.61	20.00	4,246,817.70	1.02	849,363.54	20.00
5 年以上	96,503,811.89	18.79	81,583,443.23	84.54	93,304,104.14	22.42	80,623,530.90	86.41
合 计	513,582,474.24	100.00	94,167,284.23		416,185,048.03	100.00	89,841,544.82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438,393,474.72	85.36	18,978,284.71	4.33	340,996,048.51	81.93	14,652,545.30	4.30
组合小计	438,393,474.72	85.36	18,978,284.71	4.33	340,996,048.51	81.93	14,652,545.30	4.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188,999.52	14.64	75,188,999.52	100.00	75,188,999.52	18.07	75,188,999.52	100.00
合 计	513,582,474.24	100.00	94,167,284.23		416,185,048.03	100.00	89,841,544.8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2,588,286.86	82.71	7,251,765.73	270,186,909.89	79.23	5,403,738.20
1-2 年	12,619,021.55	2.88	630,951.07	37,596,189.16	11.03	1,879,809.46
2-3 年	36,731,465.89	8.38	3,673,146.59	10,851,027.14	3.18	1,085,102.72
3-5 年	5,139,888.05	1.17	1,027,977.61	4,246,817.70	1.25	849,363.54
5 年以上	21,314,812.37	4.86	6,394,443.71	18,115,104.62	5.31	5,434,531.38

合 计	438,393,474.72	100.00	18,978,284.71	340,996,048.51	100.00	14,652,545.30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太原顺捷	12,854,123.46	12,854,123.4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牟平县铁厂	8,134,000.48	8,134,000.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烟台渤丰钢铁公司	7,465,157.82	7,465,157.8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47 户）	46,735,717.76	46,735,717.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75,188,999.52	75,188,999.52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单位的欠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30,872,998.72	6.01
合 计		30,872,998.72	6.01

5、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土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05,759,367.40	1 年以内	20.59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非关联方	54,664,395.50	1 年以内	10.64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197,883.00	1 年以内	7.83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30,872,998.72	1 年以内	6.01
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63,645.84	1 年以内	5.99
合 计		262,258,290.46		51.06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8,753,263.28	46.28	3,575,065.27	2.00	741,477,239.48	77.95	14,829,544.81	2.00
1-2 年 (含 2 年)	16,768,730.47	4.34	838,436.52	5.00	90,374,955.61	9.50	4,518,747.78	5.00
2-3 年 (含 3 年)	78,187,561.14	20.25	7,818,756.11	10.00	16,062,472.55	1.69	1,606,247.26	10.00
3-5 年 (含 5 年)	25,493,626.98	6.60	5,098,725.40	20.00	37,229,661.94	3.91	7,445,932.39	20.00
5 年以上	87,000,246.85	22.53	52,842,530.87	60.74	66,112,895.34	6.95	46,576,325.43	70.45
合 计	386,203,428.72	100.00	70,173,514.17		951,257,224.92	100.00	74,976,797.67	

2、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347,705,917.79	90.03	31,881,804.07	9.17	912,759,713.99	95.95	36,685,087.57	4.02
组合小计	347,705,917.79	90.03	31,881,804.07	9.17	912,759,713.99	95.95	36,685,087.57	4.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497,510.93	9.97	38,291,710.10	99.47	38,497,510.93	4.05	38,291,710.10	99.47
合 计	386,203,428.72	100.00	70,173,514.17		951,257,224.92	100.00	74,976,797.67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8,753,263.28	51.41	3,575,065.27	741,477,239.48	81.23	14,829,544.81
1-2 年	16,768,730.47	4.82	838,436.52	90,374,955.61	9.90	4,518,747.78
2-3 年	78,187,561.14	22.49	7,818,756.11	16,062,472.55	1.76	1,606,247.26
3-5 年	25,493,626.98	7.33	5,098,725.40	37,229,661.94	4.08	7,445,932.39
5 年以上	48,502,735.92	13.95	14,550,820.77	27,615,384.41	3.03	8,284,615.33
合 计	347,705,917.79	100.00	31,881,804.07	912,759,713.99	100.00	36,685,087.57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华昇有限公司	6,609,276.86	6,609,276.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联络处	6,200,000.00	5,994,199.17	96.68%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京唐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仟数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3 户)	20,688,234.07	20,688,234.0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38,497,510.93	38,291,710.10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集团公司	49,776,872.61	995,537.45	702,666,674.57	14,053,333.50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性质或内容
华夏金融租赁保证金	非关联方	60,000,000.00	1 年以内	15.54	融资租赁保证金
何小帅	非关联方	59,926,542.20	3 年以上	15.52	采矿权价款
集团公司	母公司	49,776,872.61	2 年以内	12.89	往来款
蒲县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30,000,000.00	3 年以上	7.77	建设保证金
何文苑	非关联方	29,963,226.15	3 年以上	7.76	采矿权价款

合 计		229,666,640.96		59.48	
-----	--	----------------	--	-------	--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集团公司	母公司	49,776,872.61	12.89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一煤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4,824,087.18	1.25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二煤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07,964.65	0.16
合 计		55,208,924.44	14.30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460,905.61	32.93	14,982,762.83	17.43
1 至 2 年	14,122,085.17	14.33	68,759,431.50	79.99
2 至 3 年	49,759,431.50	50.49	1,101,349.12	1.28
3 年以上	2,221,448.93	2.25	1,120,099.81	1.30
合 计	98,563,871.21	100.00	85,963,643.2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0	2-3 年	合同未履行完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天津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
山西大新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50,000.00	2-3 年	合同未履行完
太原煤炭气化总公司建筑安装工程处(矿建)华胜建安队	非关联方	5,770,313.24	1 年以内	合同未履行完
太原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49,349.12	3 年以上	合同未履行完
合 计		77,469,662.36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785,033.40	2,449,457.04	101,335,576.36	102,611,101.63	10,474,831.82	92,136,269.81
周转材料	433,433.11	61,218.87	372,214.24	433,433.11	61,218.87	372,214.24
在产品	15,065.29	15,065.29		15,065.29	15,065.29	
库存商品	243,228,973.35	332,220.77	242,896,752.58	222,899,200.85	58,367,471.79	164,531,729.06
合 计	347,462,505.15	2,857,961.97	344,604,543.18	325,958,800.88	68,918,587.77	257,040,213.11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0,474,831.82		8,025,374.78		2,449,457.04
周转材料	61,218.87				61,218.87
在产品	15,065.29				15,065.29
库存商品	58,367,471.79		58,035,251.02		332,220.77
合 计	68,918,587.77		66,060,625.80		2,857,961.97

(八)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收款出售净资产	510,101,116.33	526,209,572.64
分期收取补偿款	361,200,400.78	372,606,729.22
其他		
合 计	871,301,517.11	898,816,301.86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161,615,760.00	62,643,600.00
其他股权投资	2,500,000.00	2,500,000.00
小计	164,115,760.00	65,143,600.00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164,115,760.00	65,143,6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注 1)	权益法	7,000,000.00					41.18	41.18				
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786,000.00	786,000.00			786,000.00	26.20	26.20				
山西静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60,829,760.00	61,857,600.00	98,972,160.00		160,829,760.00	49.00	49.00				
权益法小计			62,643,600.00	98,972,160.00		161,615,760.00						
山西华德利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0	10.00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82	1.82				
成本法小计			2,500,000.00			2,500,000.00						
合 计			65,143,600.00	98,972,160.00		164,115,760.00						

注：本公司对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700 万元，该公司已停止生产经营，按权益法核算，该项投资余额已减记至零。

3、 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4、 本期无以明显高于账面价值的价格出售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741,688,166.94	532,032,037.62		2,506,903.51	5,271,213,301.0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76,310,675.83	156,581,037.38			1,632,891,713.21
矿井建筑物	1,280,908,535.43	154,829,256.26			1,435,737,791.69
通用设备	815,247,082.90	248,721,906.69		765,847.05	1,063,203,142.54
运输工具	171,016,037.74	6,400,480.87		1,741,056.46	175,675,462.15
专用设备	998,205,835.04	-34,500,643.58			963,705,191.46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66,412,820.91	107,947,459.10		706,812.02	1,173,653,467.9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1,736,908.17	26,484,990.84			218,221,899.01
矿井建筑物	124,323,454.37	6,836,950.00			131,160,404.37
通用设备	313,567,201.85	35,483,537.22		79,330.98	348,971,408.09
运输工具	89,569,534.67	7,175,810.65		627,481.04	96,117,864.28
专用设备	347,215,721.85	31,966,170.39			379,181,892.2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675,275,346.03	532,032,037.62		109,747,550.59	4,097,559,833.0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84,573,767.66	156,581,037.38		26,484,990.84	1,414,669,814.20
矿井建筑物	1,156,585,081.06	154,829,256.26		6,836,950.00	1,304,577,387.32
通用设备	501,679,881.05	248,721,906.69		36,170,053.29	714,231,734.45
运输工具	81,446,503.07	6,400,480.87		8,289,386.07	79,557,597.87
专用设备	650,990,113.19	-34,500,643.58		31,966,170.39	584,523,299.22
四、减值准备合计	65,374,802.43				65,374,802.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64,153.84				2,164,153.84
矿井建筑物	45,495,445.50				45,495,445.50
通用设备	9,015,977.94				9,015,977.94
运输工具	1,221,903.70				1,221,903.70
专用设备	7,477,321.45				7,477,321.45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09,900,543.60	532,032,037.62		109,747,550.59	4,032,185,030.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82,409,613.82	156,581,037.38		26,484,990.84	1,412,505,660.36
矿井建筑物	1,111,089,635.56	154,829,256.26		6,836,950.00	1,259,081,941.82
通用设备	492,663,903.11	248,721,906.69		36,170,053.29	705,215,756.51
运输工具	80,224,599.37	6,400,480.87		8,289,386.07	78,335,694.17
专用设备	643,512,791.74	-34,500,643.58		31,966,170.39	577,045,977.77

本期折旧额 107,947,459.10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450,203,820.70 元。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环保工程	4,348,000.00		4,348,000.00	4,348,000.00		4,348,000.00
龙泉项目工程	3,536,431,043.24		3,536,431,043.24	2,909,974,847.15		2,909,974,847.15
华苑项目工程	25,221,346.63		25,221,346.63	16,789,174.00		16,789,174.00
华胜项目工程	25,626,139.76		25,626,139.76	204,477,309.81		204,477,309.81
土建安装工程	70,318,600.78		70,318,600.78	45,172,569.67		45,172,569.67
井巷工程	313,271,775.96		313,271,775.96	278,850,701.29		278,850,701.29
零星工程	44,131,354.30		44,131,354.30	31,890,156.06		31,890,156.06
合 计	4,019,348,260.67		4,019,348,260.67	3,491,502,757.98		3,491,502,757.9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环保工程		4,348,000.00										4,348,000.00
龙泉项目工程	5,766,755,000.00	2,909,974,847.15	626,456,196.09			70.34	项目主体已完工	237,190,233.22	56,611,953.60	7.10	金融机 构贷 款和其他	3,536,431,043.24
华苑项目工程	624,025,200.00	16,789,174.00	8,432,172.63			190.83	项目主体已完工				其他	25,221,346.63
华胜项目工程	539,968,600.00	204,477,309.81	262,511,783.02	435,037,465.07	6,325,488.00	245.41	项目主体已完工				其他	25,626,139.76
土建安装工程		45,172,569.67	27,092,984.11	1,946,953.00								70,318,600.78
井巷工程		278,850,701.29	48,371,854.65		13,950,779.98							313,271,775.96
零星工程		31,890,156.06	25,645,868.31	13,219,402.63	185,267.44							44,131,354.30
合 计		3,491,502,757.98	998,510,858.81	450,203,820.70	20,461,535.42							4,019,348,260.67

3、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 目	工程进度	备注
龙泉项目工程	项目主体已完工	
华苑项目工程	项目主体已完工	
华胜项目工程	项目主体已完工	

(十二)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专用设备	4,800.00	2,095,415.39	1,896,526.51	203,688.88
专用材料	6,941,164.55	144,450,017.84	145,988,547.41	5,402,634.98
合 计	6,945,964.55	146,545,433.23	147,885,073.92	5,606,323.86

(十三)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转入清理的原因
机器设备	3,149,910.49		设备拟报废
运输设备		38,632.82	车辆拟报废
合 计	3,149,910.49	38,632.82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1,134,267,816.04	354,452.88		1,134,622,268.92
(1).土地使用权	10,851,078.00			10,851,078.00
(2).采矿权	1,114,089,142.47			1,114,089,142.47
(3).专有技术	3,289,817.16			3,289,817.16
(4).软件	6,037,778.41	354,452.88		6,392,231.29
2、累计摊销合计	64,167,120.93	19,564,034.54		83,731,155.47
(1).土地使用权	2,112,557.42	140,375.04		2,252,932.46
(2).采矿权	56,037,568.70	18,800,491.35		74,838,060.05
(3).专有技术	3,045,146.67	56,462.40		3,101,609.07
(4).软件	2,971,848.14	566,705.75		3,538,553.89
3、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70,100,695.11	354,452.88	19,564,034.54	1,050,891,113.45
(1).土地使用权	8,738,520.58		140,375.04	8,598,145.54
(2).采矿权	1,058,051,573.77		18,800,491.35	1,039,251,082.42
(3).专有技术	244,670.49		56,462.40	188,208.09
(4).软件	3,065,930.27	354,452.88	566,705.75	2,853,677.40
4、减值准备合计				
(1).土地使用权				
(2).采矿权				
(3).专有技术				
(4).软件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5、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70,100,695.11	354,452.88	19,564,034.54	1,050,891,113.45
(1).土地使用权	8,738,520.58		140,375.04	8,598,145.54
(2).采矿权	1,058,051,573.77		18,800,491.35	1,039,251,082.42
(3).专有技术	244,670.49		56,462.40	188,208.09
(4).软件	3,065,930.27	354,452.88	566,705.75	2,853,677.40

本期摊销额 19,564,034.54 元。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2、 本期未发生以明显高于账面价值的价格出售无形资产的情况。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炉峪口土地租赁费	18,516,564.69		255,604.98		18,260,959.71	
东河土地租赁费	1,913,333.33		40,000.02		1,873,333.31	
华胜生产准备费		10,091,788.74	2,843,200.00		7,248,588.74	
合 计	20,429,898.02	10,091,788.74	3,138,805.00		27,382,881.76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7,117,886.59	77,019,749.58
可抵扣亏损	17,374,736.41	17,374,736.41
资产评估增值		
开办费	2,652,518.77	2,652,518.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354.28	58,354.28
专项储备		
递延收益	1,928,258.80	1,928,258.80
应付职工薪酬（职工辞退福利）	73,065.68	73,065.68
应付职工薪酬（职工教育经费）	1,811,742.12	1,811,742.12
应付职工薪酬（工资已计提未支付）	6,558,663.35	6,558,663.35
应付职工薪酬（工会经费）	473,980.64	473,980.64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108,049,206.64	107,951,069.63

(十七)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183,161,532.32	39,585,060.72	12,547,820.06		210,198,772.98
存货跌价准备	68,918,587.77		66,060,625.80		2,857,961.9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5,374,802.43				65,374,802.43
合 计	317,454,922.52	39,585,060.72	78,608,445.86		278,431,537.38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203,712,692.40	147,433,212.50
政府关停厂区资产		
合 计	203,712,692.40	147,433,212.50

(十九)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950,000,000.00
信用借款	810,000,000.00	860,000,000.00
合 计	1,210,000,000.00	1,910,000,000.00

(二十)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3,400,000.00	390,3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673,400,000.00	390,350,000.00
-----	----------------	----------------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票据金额 673,400,000.00 元。

(二十一)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49,997,203.05	1,269,144,843.02
1-2 年	621,222,332.50	266,062,908.88
2-3 年	115,984,179.69	26,583,420.35
3 年以上	22,059,119.93	12,575,784.36
合 计	1,709,262,835.17	1,574,366,956.61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西华实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15,248,127.43	5,817,231.50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还款的应予注明）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91,724,036.87	未结算	1-2 年
湖南核工业建设有限公司龙泉项目部 4202	56,544,336.48	未结算	1-2 年
昌陆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6,063,204.73	未结算	1-3 年
西山煤电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0,736,520.62	未结算	1-3 年
中国航空港建设第十工程总队太原工程部	35,939,609.47	未结算	1-2 年
合 计	291,007,708.17		

(二十二)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6,934,547.89	148,053,104.51
1-2 年	15,472,324.59	4,668,003.19
2-3 年	3,013,537.24	3,542,900.17
3 年以上	18,951,724.71	18,480,427.07
合 计	154,372,134.43	174,744,434.94

2、 期末数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3、 期末数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结转或还款的应予注明）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940,664.00	未结算	4 年以上
唐山银丰钢铁有限公司	2,812,788.82	未结算	4 年以上
山西远望发展有限公司	1,946,762.38	未结算	1 年以上
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934,019.57	未结算	4 年以上
石家庄焦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12,456.98	未结算	4 年以上
合 计	14,946,691.75		

(二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467,828.07	282,064,940.31	327,010,940.07	58,521,828.31
(2) 职工福利费				
(3) 社会保险费	9,655,486.22	102,357,407.32	102,880,727.10	9,132,166.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75,174.90	26,782,910.56	26,673,261.56	2,184,823.90
基本养老保险费	6,671,198.22	66,066,185.22	66,614,419.40	6,122,964.04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347,138.10	4,499,206.52	4,585,815.92	260,528.70
工伤保险费	470,720.00	3,299,690.38	3,302,056.18	468,354.20
生育保险费	91,255.00	1,709,414.64	1,705,174.04	95,495.60
(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304,724.15	12,681,545.08	11,351,208.07	65,635,061.16
(5) 住房公积金	3,343,898.10	21,633,836.00	22,072,486.00	2,905,248.10
(6) 辞退福利	297,327.53		170,998.63	126,328.90
(7) 其他	1,531,605.21	37,490,401.25	37,543,206.75	1,478,799.71
合 计	182,600,869.28	456,228,129.96	501,029,566.62	137,799,432.62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其中应付工资、奖金于 2014 年 7 月已发放完毕。

本期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计提 12,681,545.08 元，支出 11,351,208.07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支付了补偿 170,998.63 元。

(二十四)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950,247.12	-23,797,467.83
资源税	3,539,894.43	18,254,832.96
营业税	128,140.10	576,414.93
印花税	2,443,293.81	6,347,164.25
城建税	4,275,464.10	5,555,384.64
企业所得税	-27,675,699.02	-24,147,472.35
个人所得税	1,863,708.52	5,639,403.10
房产税	4,178,914.46	7,480,798.80
契税	19,888.84	19,888.84
车船税	68,847.72	70,647.72
土地使用税	312,125.26	
河道维护费	12,613,791.12	13,397,023.64
价格调控基金	23,514,976.08	23,751,188.31
教育费附加	27,971,125.44	28,732,655.90
采矿排水费	2,150,707.97	2,339,986.00
残疾人保障金	889,564.97	634,021.63
矿产资源补偿费	9,587,408.49	12,560,629.59
可持续发展基金	23,345,016.34	22,867,018.71
林业建设基金	138,059.35	138,059.35
民兵统筹费	10,015.31	10,015.31
其他	58.85	55.07
合 计	47,425,055.02	100,430,248.57

(二十五)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36,366,666.60	9,091,666.62
借款利息	33,374,512.42	27,455,563.08
合 计	69,741,179.02	36,547,229.70

(二十六)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156,947.99	156,947.99	暂存未取
四达矿业公司	16,085.56	16,085.56	暂存未取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40,377.55		
合 计	2,713,411.10	173,033.55	

(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74,166,881.82	555,719,190.44
1-2 年	190,515,318.03	44,744,720.96
2-3 年	41,898,301.49	195,105,471.12
3 年以上	208,856,749.60	20,862,425.99
合 计	715,437,250.94	816,431,808.51

2、 期末数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数中欠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453,907.87	2,453,907.87
合 计	2,453,907.87	2,453,907.87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曹银虎	224,477,019.22	未结算	1-4 年
湖南核工业建设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89,601,258.26	未结算	0-4 年
铨则蒿村村委会	62,600,000.00	未结算	0-2 年
蒲县煤炭费金征收办公室	25,224,309.00	未结算	0-2 年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7,118,984.00	未结算	1-2 年
合 计	409,021,570.48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备 注
曹银虎	224,477,019.22	资产收购款	1-4 年
太原煤气化社会保险公司	102,040,503.85	社会保险	1 年以内
湖南核工业建设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89,601,258.26	井巷工程款	3 年以内
铨则焉村村委会	62,600,000.00	整村搬迁费	2 年以内
蒲县煤炭费金征收办公室	25,224,309.00	地方税费	2 年以内
合 计	503,943,090.33		

(二十八)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163,000,000.00	1,163,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1,163,000,000.00	1,163,000,000.00

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太原万柏林支行	2012-2-1	2019-1-31	人民币	7.05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国银行太原万柏林支行	2012-5-31	2019-1-31	人民币	7.4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中国银行太原万柏林支行	2012-10-29	2019-1-31	人民币	7.21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中国银行太原万柏林支行	2013-1-25	2019-1-28	人民币	7.21		178,000,000.00		178,000,000.00
中国银行太原万柏林支行	2013-2-1	2019-1-28	人民币	7.21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中国银行太原万柏林支行	2013-3-22	2019-1-31	人民币	7.21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中国银行太原万柏林支行	2013-9-30	2019-1-31	人民币	7.21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中国银行太原万柏林支行	2013-12-6	2019-1-31	人民币	7.21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 计						1,163,000,000.00		1,163,000,000.00

(二十九)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5 年期公司债	300,000,000.00	2010.11.4	5 年	300,000,000.00	2,675,000.00	8,025,000.00		10,700,000.00	298,880,000.00
7 年期公司债	700,000,000.00	2010.11.4	7 年	700,000,000.00	6,416,666.62	19,249,999.98		25,666,666.60	695,333,333.40
合 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9,091,666.62	27,274,999.98		36,366,666.60	994,213,333.40

(三十)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1,287,310,925.50	478,610,000.01
华夏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800,000,000.00	
中意债权投资计划	500,000,000.00	
华胜煤矿采矿权价款	203,674,496.47	231,678,780.23
华苑煤矿采矿权价款	48,402,195.27	80,308,982.85
合 计	2,839,387,617.24	790,597,763.09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 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华夏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 年	800,000,000.00	8.5	800,000,000.00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 年	600,000,000.00	6.4	565,155,635.87	融资租赁借款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年	500,000,000.00	8.5	500,000,000.00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 年	500,000,000.00	6.08	452,162,358.70	融资租赁借款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 年	300,000,000.00	6.15	269,992,930.93	融资租赁借款
合 计		2,700,000,000.00		2,587,310,925.50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 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52,162,358.70		478,610,000.01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565,155,635.87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69,992,930.93		

3、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无应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三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8,413,035.29	9,091,606.67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	20,940,000.00	20,940,000.00
合 计	29,353,035.29	30,031,606.67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入“递延收益”科目累计余额为 29,353,035.29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9,091,606.67		678,571.38		8,413,035.29	与资产相关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	20,940,000.00				20,9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30,031,606.67		678,571.38		29,353,035.29	

(三十二)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合 计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三十三) 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1,280,363.95	41,073,813.15	11,840,276.28	60,513,900.82
维简费	11,817,550.31	16,460,610.54	3,231,029.28	25,047,131.57
煤矿转产发展资金	70,733,109.64			70,733,109.64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50,104,221.00		714,244.02	49,389,976.98
合 计	163,935,244.90	57,534,423.69	15,785,549.58	205,684,119.01

(三十四)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653,777,770.03			653,777,770.03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124,794,013.75			-124,794,013.75
（3）其他（如：控股股东捐赠及豁免债务形成的资本公积）	-8,565,754.08			-8,565,754.08
小计	520,418,002.20			520,418,002.20
2.其他资本公积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14,359,077.14			14,359,077.1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拨款转入	4,810,000.00			4,810,000.00
（4）其他	44,328,459.85			44,328,459.85
小计	63,497,536.99			63,497,536.99
合 计	583,915,539.19			583,915,539.19

(三十五)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2,506,492.63			242,506,492.63
任意盈余公积	17,344,370.38			17,344,370.38
合 计	259,850,863.01			259,850,863.01

(三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41,100,382.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1,527,293.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37,47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24,435,618.26	

(三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821,187,449.66	1,057,512,151.12
其他业务收入	61,819,621.76	9,571,322.38
营业成本	830,815,385.87	799,137,440.2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工 业	821,187,449.66	716,892,895.40	1,057,512,151.12	770,113,178.69
(2) 商 业				
合 计	821,187,449.66	716,892,895.40	1,057,512,151.12	770,113,178.6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原煤	598,002,686.08	511,665,675.20	683,904,031.15	469,429,753.92
精煤	205,795,988.28	178,439,225.26	325,517,755.73	254,132,444.50
中煤	16,908,835.06	26,411,091.69	43,716,369.58	42,600,964.43
其他	479,940.24	376,903.25	4,373,994.66	3,950,015.84
合 计	821,187,449.66	716,892,895.40	1,057,512,151.12	770,113,178.69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土河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90,392,621.71	10.24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66,782,953.25	7.56
古交裕鑫正洗煤有限公司	66,330,630.44	7.51
蒲县金汇洗煤有限责任公司	64,259,542.02	7.28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太原古交有限公司	56,340,699.25	6.38
合 计	344,106,446.67	38.97

(三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98,418.84	83,131.11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34,858.39	6,889,715.82	1%、7%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5,128,060.72	5,209,520.89	3%、2%
资源税	20,347,370.72	18,172,130.30	原煤销量 8 元/吨
其他	440,952.22		
合 计	31,649,660.89	30,354,498.12	

(三十九)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机构经费	22,276,359.27	24,342,454.13
劳动保险费	5,877,027.85	6,867,730.05
修理费	834,175.60	2,160,555.84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费	1,931,849.70	3,097,032.47
运输费	13,694,066.67	4,050,368.80
材料费	1,886,895.75	6,397,388.54
其他	6,770,239.10	4,091,355.95
合 计	53,270,613.94	51,006,885.78

(四十)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公司经费	69,222,332.82	154,252,330.87
土地租赁	1,974,800.00	1,974,800.00
财产保险	1,107,364.25	1,286,279.94
技术开发费		262,270.00
税金	16,513,047.87	16,177,112.64
业务招待费	5,271,163.64	8,286,853.51
无形资产摊销	19,564,034.54	17,059,321.65
折旧	5,556,894.70	5,701,204.28
水电费	3,877,181.50	5,150,887.24
其他	43,147,973.56	20,787,330.68
合 计	166,234,792.88	230,938,390.81

(四十一)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19,666,499.58	82,718,684.91
减：利息收入	1,216,860.11	619,742.27
手续费	2,905,086.18	504,126.67
合 计	121,354,725.65	82,603,069.31

(四十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390.24	-1,154.10
其他		
合 计	-25,390.24	-1,154.10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27,037,240.66	8,006,300.08
存货跌价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合 计	27,037,240.66	8,006,300.08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5,656.62		45,656.62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5,656.62		45,656.62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接受捐赠			
罚款收入	531,800.00	77,112.00	531,800.00
政府补助	678,571.38	787,325.91	678,571.38
其他收入	1,298,511.34	281,508.80	1,298,511.34
合 计	2,554,539.34	1,145,946.71	2,554,539.34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具体性质 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	环保工程	环保拨款	2012 年	678,571.38	787,325.91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678,571.38	787,325.91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539.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768.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2,770.75	
罚款支出	1,026,923.18	5,307,047.21	1,026,923.18
河道管理费	509,845.90	642,952.60	
价格调控基金	1,266,423.03	1,561,059.08	
税收滞纳金	20,315.00	24,606.01	20,315.00
残疾人保障金	777,417.70	568,189.41	
民兵统筹费			
捐赠支出	1,669,000.00		1,669,000.00
其他	6,367,697.32	2,664,805.69	6,367,697.32
合 计	11,637,622.13	10,798,199.28	9,083,935.50

营业外支出的说明：

依据《山西价格调控基金征集管理暂行办法》，按应缴增值税、消费税及营业税的 1.5%提取价格调控基金。

依据《山西省河道工程维护管理费征收使用办法》，按应缴增值税、消费税及营业税的 1%计提河道工程维护管理费。

依据晋政办发【2001】102 号《关于由地税部门代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通知》：各企业应缴纳残疾人保障金=本企业在职职工总人数×（1.5%-0.9%）×本企业所在县（市、区）职工上年度平均工资总额。

依据山西省《民兵预备役工作条例》的规定：城市企业事业单位每年以上年度职工年工资总额的 0.2%至 0.5%为标准提留民兵统筹费，统筹费以该单位上年度职工年工资总额的 0.05%至 0.2%为标准，从该单位提留中缴纳。

所以上述四项所核算金额不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541,798.05	24,716,867.42
递延所得税调整		
合 计	9,541,798.05	24,716,867.42

(四十七)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公式：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311,527,293.99	-177,534,998.1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64	-0.3456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期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513,747,000.00	513,747,000.00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无发行在外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等值。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罚款收入	531,800.00
收代付集团公司工资款	26,000,000.00
收到的保险返还	2,615,101.67
电费	135,467.61
抵押金	203,889.00
备用金（借款）	2,276,608.20
利息收入	1,216,860.11
保证金	1,500,000.00
其他	6,904,334.64
合 计	41,384,061.2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业务招待费	4,964,341.74
水电费	7,301,371.73
土地租赁费	6,994,210.65
办公费	3,550,774.00
差旅费	3,291,363.07
修理费	11,571,614.85
离退休费	3,232,821.53
运输费	1,991,189.38

聘请中介机构费	6,484,501.88
资源补偿费	1,492,396.73
会议费	287,692.00
保险费	632,859.43
排污费	1,074,018.60
备用金（借款）	562,279.19
培训费	2,078,529.09
代开税费	21,302,488.43
代付集团公司工资款	25,449,801.41
其他	15,884,658.20
合 计	118,146,911.91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工程建设期间工程煤销售收到的现金	113,456,147.51

4、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融资租赁	900,000,000.00

5、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融资租赁租金	216,975,282.62

(四十九)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6,005,619.55	-169,333,384.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037,240.66	10,879,704.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4,868,168.58	93,505,428.64
无形资产摊销	19,564,034.54	17,059,321.65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38,805.00	295,60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6,768.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2,770.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5,390.24	1,154.10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104,064,915.65	64,155,848.90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98,137.01	22,732.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56,139,572.65	-101,184,128.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65,460,689.13	-296,687,206.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54,594,353.46	102,234,792.48
其 他 (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650,597.61	-279,020,592.9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3,107,236.14	503,007,463.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4,850,151.51	484,432,002.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8,257,084.63	18,575,460.53

2、 本期未发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情况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 金	883,107,236.14	244,850,151.51
其中：库存现金	620,853.66	200,633.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2,486,382.48	193,649,518.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00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107,236.14	244,850,151.51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 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 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 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 控制方	组织机构 代码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太原和平南 路 83 号	贺天才	有 限 责 任 公司	127,989.94	49.45	49.45	山西晋城无烟 煤矿业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1001445-4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集团公司）。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分别为 49.45%和 49.45%。

工商登记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和平南路 83 号

注册资本：127,989.94 万元

法定代表人：贺天才

经营范围：煤炭批发经营；通过铁路经销焦炭。电力供应；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焦炭、煤气、洗精煤、煤气表、灶、管、建材、苦荞醋、盒子房的生产、加工与销售；煤气技术咨询、管网设计、安装维修；汽车运输；通讯、计算机网络的开发与应用；煤炭开采（只限分支机构）。住宿、餐饮服务（只限分支机构）。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1 年 4 月 13 日,集团公司接到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山西省国资委）《关于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托管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有关事宜的通知》（晋国资发（2011）19 号），山西省国资委将所持集团公司 34.82%股权及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山西省国资委管理的集团公司 16.18%股权（合计 51%股权）委托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托管后，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 代码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临汾市	姚庆禄	贸易	3,267.17	78.57	100.00	72464983-3
深圳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景明生	贸易	3,250.00	91.80	91.80	73109232-4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恩孝	生产	2,632.00	80.00	94.98	73559378-3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吕梁市	刘在强	生产	20,000.00	70.00	70.00	78104903-3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市	田新虎	生产	174,035.00	51.00	51.00	79223296-8
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临汾市	姚庆禄	生产	20,000.00	70.00	70.00	58330234-1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晋中市灵石县	张鸣庆	生产	2,100.00	70.00	70.00	76469511-3
山西华强梗阳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市	安海泉	生产	5,000.00	51.00	51.00	05889058-7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 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 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 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首泰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宋光珠	商业	1,700.00	41.18	41.18	联营公司	70021636-3
深圳市神州昇泰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刘恩孝	商业	300.00	26.20	26.20	联营公司	74664687-9
山西静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市	王孝国	运输	63,120.00	49.00	49.00	联营公司	06800813-X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晋煤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下属公司	69427048-5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一煤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6661520-4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二煤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66661516-7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5980068-7
山西华兆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08098515-2
山西华实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06072359-3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服务费	实际成本	12,021,450.00	100.00	13,640,200.00	100.00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生活服务费	实际成本			5,975,200.00	100.00
山西华实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配件	市场价	17,718,714.47	100.00	2,067,435.90	17.2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电	市场价	2,663,838.39	62.42	1,705,032.77	2.22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修理费、车位费	市场价	81,057.60	100.00	5,388.03	100.00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	市场价	301,924.00	100.00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一煤矿（有限公司）	电	市场价	1,331,105.62	31.19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二煤矿（有限公司）	电	市场价	272,366.41	6.38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通勤车费	市场价	2,373,797.36	100.00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精煤	市场价	76,997,040.10	37.41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太原煤炭气化（集	太原煤气化股	土地	1999.04.28	未定	参照市场价	1,974,800.00

团) 有限责任公司	份有限公司					
山西神龙能源焦 化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煤气化股 份有限公司	设备	2013-1-1	2015-12-31	参照市场价	

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2-26	2016-2-25	否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 源发展有限公司	260,000,000.00	2012-1-31	2021-1-31	否
山西华兆煤化工有限责 任公司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 源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2013-12-6	2014-3-6	是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0		2,9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49,776,872.61	995,537.45	702,666,674.57	14,053,333.50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 河一煤矿（有限公司）	4,824,087.18	194,482.55	3,266,693.60	65,333.87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 河二煤矿（有限公司）	607,964.65	20,838.17	289,295.95	5,785.92
长期应收款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917,159,491.69	45,857,974.58	917,159,491.69	18,343,189.83
应收账款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 限责任公司	30,872,998.72	617,459.97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山西华实矿山设备有限公司	15,248,127.43	5,817,231.50
其他应付款			
	山西神龙能源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2,453,907.87	2,453,907.87

七、或有事项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非关联方：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14-9-25	无不利影响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8-22	无不利影响
合 计	240,000,000.00		

(三) 其他或有负债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前期承诺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租赁

融资租赁租入

子公司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3 日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金额为 5 亿元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起租日起的 60 个月（即 2017 年 11 月 15 日到期），年租赁利率 6.08%，并随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租赁期满后，在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清偿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租赁设备归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所有。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3 日与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总金额 6 亿元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起租日起的 60 个月（即 2019 年 1 月 24 日到期），年租赁利率 6.4%，并随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租赁期满后，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清偿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租赁设备归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6 日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总金额 3 亿元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起租日起的 36 个月（即 2017 年 3 月 15 日到期），年租赁利率 6.15%，并随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租赁期满后，在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清偿租金及其他应付款项后，租赁设备归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728,334.49	-25,390.24			702,944.25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合计	728,334.49	-25,390.24			702,944.25

(三)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为解决子公司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煤炭运输问题，子公司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与山西省地方铁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山西静静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 63,120 万元，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报告期龙泉能源公司注入第二期注册资金 9,897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龙泉能源公司已出资 16,083 万元。

为解决公司资金紧张状况，①公司通过“中意-太原煤气化公司债权投资计划”融资金额 5 亿元，期限为五年；起息日 2014 年 4 月 21 日，利率 8.5%。②2014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发行 5 年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8 亿元，由华夏银行承销，利率 8.5%。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42,955,349.31	63.45	4,859,106.99	2	198,188,127.29	59.28	3,963,762.55	2
1-2 年 (含 2 年)	9,322,635.69	2.44	466,131.78	5	37,596,189.16	11.25	1,879,809.46	5
2-3 年 (含 3 年)	32,680,046.71	8.54	3,268,004.67	10	3,799,607.96	1.14	379,960.80	10
3-5 年 (含 5 年)	4,306,554.71	1.12	861,310.94	20	4,246,817.70	1.27	849,363.54	20
5 年以上	93,592,607.86	24.45	79,570,702.63	85.02	90,492,900.09	27.06	78,640,790.30	86.90
合 计	382,857,194.28	100.00	89,025,257.01		334,323,642.20	100.00	85,713,686.65	

2、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09,295,879.60	80.79	15,463,942.33	5.00	260,762,327.52	78.00	12,152,371.97	4.66
组合小计	309,295,879.60	80.79	15,463,942.33	5.00	260,762,327.52	78.00	12,152,371.97	4.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561,314.68	19.21	73,561,314.68	100.00	73,561,314.68	22.00	73,561,314.68	100.00
合 计	382,857,194.28	100.00	89,025,257.01		334,323,642.20	100.00	85,713,686.65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42,955,349.31	78.55	4,859,106.99	198,188,127.29	76.00	3,963,762.55
1-2 年	9,322,635.69	3.01	466,131.78	37,596,189.16	14.42	1,879,809.46
2-3 年	32,680,046.71	10.57	3,268,004.67	3,799,607.96	1.46	379,960.80
3-5 年	4,306,554.71	1.39	861,310.94	4,246,817.70	1.63	849,363.54
5 年以上	20,031,293.18	6.48	6,009,387.95	16,931,585.41	6.49	5,079,475.62
合 计	309,295,879.60	100.00	15,463,942.33	260,762,327.52	100.00	12,152,371.97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 由
太原顺捷	12,854,123.46	12,854,123.4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牟平县铁厂	8,134,000.48	8,134,000.4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烟台渤丰钢铁公司	7,465,157.82	7,465,157.82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威海威鹏燃料公司	6,749,671.91	6,749,671.9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43 户)	38,358,361.01	38,358,361.0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73,561,314.68	73,561,314.68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 芜分公司	非关联方	54,664,395.50	1 年以内	14.28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济 南分公司	非关联方	40,197,883.00	1 年以内	10.50
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63,645.84	1 年以内	8.04
古交裕鑫正洗煤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35,748.00	1 年以内	5.78
天津铁厂	非关联方	20,716,508.99	0-2 年	5.41
合 计		168,478,181.33		44.01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5,670,930.75	66.35	3,113,418.60	2	732,201,819.64	90.77	14,644,036.40	2
1-2 年 (含 2 年)	9,367,002.52	3.99	468,350.12	5	1,568,923.16	0.19	78,446.16	5
2-3 年 (含 3 年)	817,228.79	0.35	81,722.88	10	854,792.30	0.11	85,479.23	10
3-5 年 (含 5 年)	31,177,695.03	13.29	6,235,539.01	20	31,833,406.76	3.95	6,366,681.35	20
5 年以上	37,590,576.98	16.02	30,441,145.86	80.98	40,213,685.60	4.98	31,228,078.45	77.66
合 计	234,623,434.07	100.00	40,340,176.47		806,672,627.46	100.00	52,402,721.59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206,952,328.95	88.21	12,874,872.18	6.22	779,001,522.34	96.57	24,937,417.30	3.20
组合小计	206,952,328.95	88.21	12,874,872.18	6.22	779,001,522.34	96.57	24,937,417.30	3.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 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27,671,105.12	11.79	27,465,304.29	99.26	27,671,105.12	3.43	27,465,304.29	99.26
合 计	234,623,434.07	100.00	40,340,176.47		806,672,627.46	100.00	52,402,721.59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5,670,930.75	75.22	3,113,418.60	732,201,819.64	93.99	14,644,036.40
1-2 年	9,367,002.52	4.53	468,350.12	1,568,923.16	0.20	78,446.16
2-3 年	817,228.79	0.39	81,722.88	854,792.30	0.11	85,479.23
3-5 年	31,177,695.03	15.07	6,235,539.01	31,833,406.76	4.09	6,366,681.35
5 年以上	9,919,471.86	4.79	2,975,841.57	12,542,580.48	1.61	3,762,774.16
合 计	206,952,328.95	100.00	12,874,872.18	779,001,522.34	100.00	24,937,417.3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联络处	6,200,000.00	5,994,199.17	96.68%	难以收回
沈阳仟数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0%	难以收回
太原公安局	407,238.73	407,238.73	100.00%	难以收回
其他（13 户）	19,063,866.39	19,063,866.39	100.00%	难以收回
合 计	27,671,105.12	27,465,304.29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49,776,872.61	995,537.45	702,666,674.57	14,053,333.50
合 计	49,776,872.61	995,537.45	702,666,674.57	14,053,333.50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华夏金融租赁保证 金	非关联方	60,000,000.00	1 年以内	25.57	
集团公司	母公司	49,776,872.61	1 年以内	21.22	

蒲县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30,000,000.00	4-5 年	12.79	
民生金融租赁保证 金	非关联方	24,000,000.00	1 年以内	10.23	
大秦铁路运费户	非关联方	6,920,484.60	1 年以上	2.95	
合 计		170,697,357.21		72.76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 额的比例(%)
集团公司	母公司	49,776,872.61	21.22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一煤矿 （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4,824,087.18	2.06
太原煤气化（集团）清河二煤矿 （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07,964.65	0.26
合 计		55,208,924.44	23.54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其中：联营及合营企业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中享有的份额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子公司：												
山西华南煤化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671,670.00	25,671,670.00			25,671,670.00	78.57	100.00	子公司间相互持股			
深圳市神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000,000.00	28,000,000.00			28,000,000.00	91.80	91.80				
北京金奥维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056,000.00	21,056,000.00			21,056,000.00	80.00	94.98	子公司间相互持股			
山西神州煤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70.00	70.00				
太原煤气化龙泉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893,395,245.00	464,816,745.00	428,578,500.00		893,395,245.00	51.00	51.00				
山西灵石华苑煤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4,211,160.00	184,211,160.00			184,211,160.00	70.00	70.00				
山西蒲县华胜煤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70.00	70.00				
山西华强梗阳能源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500,000.00	25,500,000.00			25,500,000.00	51.00	51.00				
其他被投资单位												
山西联合煤焦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82	1.82				
合 计			1,031,255,575.00	428,578,500.00		1,459,834,075.00						

2、 本期未发生以明显高于账面价值的价格出售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61,482,020.04	511,098,152.30
其他业务收入	104,624,488.38	14,338,168.31
营业成本	436,457,186.41	453,411,877.1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工 业	361,482,020.04	324,238,695.94	511,098,152.30	417,428,089.51
(2) 商 业				
合 计	361,482,020.04	324,238,695.94	511,098,152.30	417,428,089.51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原煤	160,389,067.21	132,773,991.47	139,774,473.30	118,612,638.18
精煤	184,552,029.73	165,310,586.22	325,171,773.68	253,759,961.02
中煤	16,540,923.10	26,154,118.25	42,904,403.77	41,810,366.14
其他			3,247,501.55	3,245,124.17
合 计	361,482,020.04	324,238,695.94	511,098,152.30	417,428,089.51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公司	66,782,953.25	14.33
古交裕鑫正洗煤有限公司	66,330,630.44	14.23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太原古交有限公司	56,340,699.25	12.09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9,851,373.96	10.70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24,339,187.15	5.22
合 计	263,644,844.05	56.57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9,542,109.28	-202,065,126.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763,809.99	4,109,473.05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319,562.65	43,562,057.28
无形资产摊销	844,828.49	957,684.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5,605.00	295,60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6,768.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901,350.13	2,367,401.44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37,544.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54,606,481.29	-54,013,705.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388,853,987.61	44,720,562.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243,448,898.09	-130,854,516.37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463,864.66	-290,903,795.6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18,310,087.68	154,623,566.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3,115,458.08	132,914,823.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5,194,629.60	21,708,742.70

十一、补充资料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656.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	678,571.38	

项 目	本期金额	说明
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390.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253,624.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124,293.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99,319.53	
合 计	-4,131,173.7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6	-0.6064	-0.6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0	-0.5983	-0.5983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341,798,352.61	469,874,427.90	185.57%	融资借款增加，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票据	386,754,807.97	271,193,500.00	42.61%	期末票据留存较多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其他应收款	316,029,914.55	876,280,427.25	-63.94%	收到集团公司关停厂区资产处置及补偿款
存货	344,604,543.18	257,040,213.11	34.07%	煤炭市场恶化, 期末库存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64,115,760.00	65,143,600.00	151.93%	子公司龙泉能源投资静静铁路
固定资产清理	38,632.82	3,149,910.49	-98.77%	固定资产期末处置
长期待摊费用	27,382,881.76	20,429,898.02	34.03%	华胜煤业生产准备费转入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3,712,692.40	147,433,212.50	38.17%	子公司龙泉能源预付设备款增加
短期借款	1,210,000,000.00	1,910,000,000.00	-36.65%	短期借款偿还银行
应付票据	673,400,000.00	390,350,000.00	72.51%	通过票据融资增加
应交税费	47,425,055.02	100,430,248.57	-52.78%	本年销售收入减少, 相应各项税费有所减少
应付利息	69,741,179.02	36,547,229.70	90.82%	融资增加, 应付利息增多
应付股利	2,713,411.10	173,033.55	1468.14%	应付集团公司股利未付
长期应付款	2,839,387,617.24	790,597,763.09	259.14%	融资租赁和中意债权投资计划等增加
财务费用	121,354,725.65	82,603,069.31	46.91%	由于公司借款筹资增加, 相应借款利息随之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27,037,240.66	8,006,300.08	237.70%	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390.24	-1,154.10	-2100.00%	所购基金市值下跌
所得税费用	9,541,798.05	24,716,867.42	-61.40%	子公司本期受煤炭市场影响利润减少, 使公司本年应交所得税减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84,061.23	28,776,025.70	43.81%	收到代付集团公司工资款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 比率	变动原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146,911.91	77,351,649.45	52.74%	代付集团公司工资款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456,147.51	28,007,990.60	305.08%	子公司龙泉能源工程煤收入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972,160.00	61,857,600.00	60.00%	增加静静铁路投资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00	1,753,000,000.00	54.02%	银行借款增加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00	650,000,000.00	223.08%	偿还银行贷款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066,324.02	81,612,159.33	50.79%	银行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大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4 年 8 月 14 日批准报出。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四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文件存放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以供查阅。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王锁奎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四日